

# 中共枣庄市司法局党组文件

枣司党〔2024〕25号

## 关于高鹏飞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司法局，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，局机关各处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市司法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**高鹏飞**同志任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处长、一级主任科员，不再担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调研处处长职务、一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**张朝晨**同志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调研处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办公室（应急指挥中心）副主任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王林娜同志任市司法局立法处（备案审查处）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立法处（备案审查处）副处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尹晓琳同志任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处（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）处长、一级主任科员，不再担任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处长职务、一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倪培兴同志任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立法处（备案审查处）副处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孙泽宇同志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调研处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调研处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梁梓轩同志任市司法局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处）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处）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吴洪平同志任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孙 虎同志任市司法局监狱戒毒管理处（安全监察处）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监狱戒毒管理处（安全监察处）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秦 江同志任监狱戒毒管理处（安全监察处）一级主任科员；

胡 斌同志任行政许可处（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）一级主任科员；

邓匀匀同志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督察处三级主任科员，不再担任市委依法治市办法治督察处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孙晋玉同志任市司法局立法处（备案审查处）三级主任科员；

张彦同志任市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处（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）三级主任科员；

董志彬同志任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三级主任科员；

窦有志同志任市司法局装备财务保障处三级主任科员；

张梁同志任市司法局组织教育处四级主任科员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办公室（应急指挥中心）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邵彬同志任市司法局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处）一级科员，不再担任市司法局办公室（应急指挥中心）一级科员职级；

郭磊同志任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治宣传科副科长。

免去：

李长青同志市司法局立法处（备案审查处）处长职务；

刘霁雯同志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处（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）处长职务；

冯建同志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处长职务、一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董芹同志市司法局监狱戒毒管理处（安全监察处）副处长职务。

中共枣庄市司法局党组  
2024年7月25日



---

枣庄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2日印发

---